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財務報表

### 年度業績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b>332,804</b>	177,959
服務成本		<b>(302,047)</b>	(165,867)
<b>毛利</b>		<b>30,757</b>	12,092
其他收入	5	<b>1,069</b>	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b>(1,004)</b>	(68)
銷售及營銷開支		<b>(4,814)</b>	(4,095)
行政開支		<b>(24,413)</b>	(25,642)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值		<b>(355)</b>	(23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值		<b>(188)</b>	-
其他開支		-	(1,600)
融資成本	7	<b>(129)</b>	(97)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b>923</b>	(19,554)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b>(436)</b>	272
<b>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b>	9	<b>487</b>	(19,282)
<b>終止經營業務</b>			
年內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0	<b>3,693</b>	(3,558)
<b>年內溢利(虧損)</b>		<b>4,180</b>	(22,840)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420</u>	<u>(10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420</u>	<u>(104)</u>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4,600</u>	<u>(22,944)</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56	(18,43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3,693</u>	<u>(3,558)</u>
	4,849	(21,997)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669)</u>	<u>(843)</u>
	<u>4,180</u>	<u>(22,840)</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576	(18,515)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3,693</u>	<u>(3,558)</u>
	5,269	(22,073)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669)</u>	<u>(871)</u>
	<u>4,600</u>	<u>(22,944)</u>
每股盈利(虧損)	12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58</u>	<u>(2.6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14</u>	<u>(2.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16	16,656
無形資產		–	–
租賃按金		172	4,1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69
遞延稅項資產		156	1,595
		<u>4,244</u>	<u>23,186</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81,297	48,362
可收回稅項		386	5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65	2,0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694	15,856
		<u>109,542</u>	<u>66,85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0,524	29,225
租賃負債		2,418	6,527
應付稅項		60	–
合約負債		3,771	221
撥備		545	2,000
銀行借款	15	3,630	–
		<u>60,948</u>	<u>37,97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8,594</u>	<u>28,881</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55	4,105
撥備		94	526
遞延稅項負債		53	–
		<u>802</u>	<u>4,631</u>
		<u>52,036</u>	<u>47,43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	8,400	8,400
其他儲備		64,982	64,562
累計虧損		(20,946)	(25,795)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52,346</u>	<u>47,167</u>
非控股權益		(400)	269
		<u>52,036</u>	<u>47,436</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8,400	49,429	14,118	1,091	-	(3,798)	69,240	-	69,240
年內虧損	-	-	-	-	-	(21,997)	(21,997)	(843)	(22,840)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76)	-	(76)	(28)	(104)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76)	(21,997)	(22,073)	(871)	(22,944)
一間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1,140	1,14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8,400</u>	<u>49,429</u>	<u>14,118</u>	<u>1,091</u>	<u>(76)</u>	<u>(25,795)</u>	<u>47,167</u>	<u>269</u>	<u>47,436</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8,400	49,429	14,118	1,091	(76)	(25,795)	47,167	269	47,436
年內溢利	-	-	-	-	-	4,849	4,849	(669)	4,180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420	-	420	-	420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420	4,849	5,269	(669)	4,6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8,400</u>	<u>49,429</u>	<u>14,118</u>	<u>1,091</u>	<u>344</u>	<u>(20,946)</u>	<u>52,436</u>	<u>(400)</u>	<u>52,036</u>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i)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收購東禪物流有限公司(「東禪」)的視作出資；(ii)收購東禪的額外權益；及(iii)向策略性投資者配發Ever Me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Metro」)的股份。
- (ii) 該金額指Ever Metro就合併亨達貨運有限公司(「亨達」)及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的全部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之面值與亨達及富友股本金額的差額。

Ever Metro合併亨達及富友已以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原因為亨達、富友及Ever Metro於該等合併前後均由呂克宜先生控制，且有關控制權並非屬暫時性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豪達有限公司(「豪達」)，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呂克宜先生(「呂克宜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主要從事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出售本公告附註10所述附屬公司之前，本集團亦提供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附屬公司整個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部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財務業績於終止經營業務呈列，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而成，惟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本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以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的改革

於本年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宜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提供(i)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收益。收益乃於服務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當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本集團來自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收益以輸出法確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即呂克宜先生)呈報的資料釐定，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專注於不同種類服務。本公司董事按(i)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定期審閱收益及業績分析。由於並無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故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有關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營運分部於本年度出售附屬公司後終止，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0。因此，概無呈列餘下單一營運分部之分析。

本集團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空運	299,940	169,599
—海運	32,864	8,360
	<u>332,804</u>	<u>177,95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全部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部分未履行履約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根據營運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註冊地方)	236,144	156,92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91	1,245
台灣	95,769	19,793
總計	<u>332,804</u>	<u>177,959</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35	82
— 租賃按金(附註i)	8	7
政府補助(附註ii)	1,026	—
雜項收入	—	6
	<u>1,069</u>	<u>95</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指就已訂立年期超過一年的租賃存放的按金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均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保就業計劃有關。收取該津貼概無附帶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兌虧損	(1,097)	(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93	32
	<u>(1,004)</u>	<u>(68)</u>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下列各項利息：		
— 銀行借款	26	—
— 租賃負債	103	97
	<u>129</u>	<u>97</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46	—
— 台灣營利事業所得稅	36	—
	<u>182</u>	<u>—</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6
遞延稅項	254	(388)
	<u>436</u>	<u>(272)</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之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均按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其他駐港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單一稅率16.5%繳納稅項。由於二零二零年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由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台灣地區之所得稅法，本集團台灣分支辦事處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0%。由於二零二零年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台灣營利事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不受限於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 9.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年內溢利(虧損)經已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員工成本，扣除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0,590	8,7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9	394
員工成本總額(扣除董事酬金)	<u>10,989</u>	<u>9,124</u>
核數師酬金	605	1,1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71	1,801
法律及專業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	1,600
無形資產攤銷	—	316

## 10.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簽訂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為約13,310,000港元出售附屬公司富友。富友執行所有本集團之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之業務。該出售之目的為產生現金流量以擴充本集團其他業務。該出售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富友的控制權於當日移交買方。此出售交易錄得出售收益為約2,092,000港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表中確認。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本年度自終止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1,601	(3,55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u>2,092</u>	<u>—</u>
	<u>3,693</u>	<u>(3,558)</u>

下列各年度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分部之業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43,021	33,052
服務成本	<u>(35,870)</u>	<u>(28,560)</u>
毛利	7,151	4,492
其他收入	1,629	67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7
銷售及營銷開支	(412)	(164)
行政開支	(7,281)	(6,730)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值	(47)	(23)
賠償撥備(撥回)	1,227	(2,000)
融資成本	<u>(302)</u>	<u>(462)</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73	(4,8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u>(372)</u>	<u>1,255</u>
年內溢利(虧損)	<u>1,601</u>	<u>(3,558)</u>

## 11.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完結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12. 每股盈利(虧損)

就持續經營業務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時乃基於以下數據：

### (a) 基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4,849	(21,997)
(減)加：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u>(3,693)</u>	<u>3,558</u>
就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u>1,156</u>	<u>(18,439)</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40,000</u>	<u>840,000</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假設已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在普通股，而以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就終止經營業務

按於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為3,6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558,000)港元)及詳載於上文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分母計算，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為每股0.44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0.42)港仙)。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66,700	44,999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918)	(610)
	<b>65,782</b>	44,3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 租賃按金	3,789	124
–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i)	2,674	3,849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	9,240	–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18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5,515</b>	3,973
	<b>81,297</b>	<b>48,362</b>

####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金及預付款項中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50,000港元)乃用作抵押與航空公司交易的可退還按金。
- (ii)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約8,810,000港元指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有關的應收代價(二零二零年：不適用)。預期該餘額將於報告日期末開始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介乎0至90日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30日以內	35,841	24,678
–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19,811	11,243
–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6,452	5,462
– 超過90日	3,678	3,006
	<b>65,782</b>	<b>44,389</b>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7,816	26,8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2,708</u>	<u>2,357</u>
	<b><u>50,524</u></b>	<b><u>29,225</u></b>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28,144	20,267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18,407	6,153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1,260	388
超過90日但於180日以內	<u>5</u>	<u>60</u>
	<b><u>47,816</u></b>	<b><u>26,868</u></b>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為0至45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繳清。

#### 15. 銀行借款

基於載於貸款協議內之定期償付日期之應償還款項之賬面值：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46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期間	1,316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期間	<u>1,668</u>
	<b><u>3,630</u></b>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無須按要求或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賬面值但：

—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3,630

本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獲得三年至五年以固定利率2.75%計息之新銀行貸款，金額為3,6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不適用)。貸款利息為市場利率，並會按要求償付，該結餘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所得款項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16.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840,000,000</u>	<u>8,400,000</u>



##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二零的全球動盪及具挑戰環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其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反映。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總額約332.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過往年度」)約178.0百萬港元增加約87.0%。本年度毛利約31.0百萬港元，較過往年度約12.1百萬港元增加約156.2%。於本年度，本集團由過往年度淨虧損約22.8百萬港元扭轉為淨溢利約4.2百萬港元。

本集團受惠於COVID-19疫情期間空運艙位需求殷切的機會，成功幫助客戶以適宜的價格取得空運艙位。本集團與航空公司及其他貨運代理的廣泛網絡能夠滿足客戶需求，尤其是運送防疫用品。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業務及發展抱持審慎而樂觀的態度。本集團已實施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措施，並在市場上探索其他業務的合作機會，藉此盡可能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年度，本集團從跨國公司獲得新訂單，以從東南亞運送至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該項新業務加強了本集團在東南亞的網絡。

鑒於COVID-19疫情，估計空運艙位競爭尤為激烈，因全球客機航班服務大幅度暫停。本集團預期空運艙位成本將在市場上劇烈波動。為維持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一般不會與客戶訂立任何有關固定空運艙位銷售價格的長期承諾。本集團長遠將繼續就艙位安排與航空公司(即本集團最具影響力的供應商)訂立協議。本年度，本集團成功與一間國際航空公司簽訂合約。

管理層充分瞭解COVID-19的爆發對集團的最終客戶產生了巨大影響，該等客戶中大多為電子產品製造商。海外市場對彼等商品的需求可能會下降。部分製造商已經改變其生產安排及時間表。為應對不可預測的經營環境，管理層將密切監視市場狀況，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並繼續實行謹慎的成本控制，以增強其於貨運代理行業的競爭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過往年度約178.0百萬港元上升約87.0%至本年度約332.8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大幅上升。

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299.9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69.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0.1%(過往年度：約95.3%)。此分部的收益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台北分支辦事處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營運，並於本年度為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帶來重大收益。本集團亦於本年度招攬多名來自跨國公司的客戶，客戶基礎得以鞏固。

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32.9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8.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9%(過往年度：約4.7%)。本集團於此分部的大部分客戶為直接託運人。於本年度，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顯著增加，而該增加乃由於(i)恢復河沙運輸(為其客戶將河沙從海外送抵中國)；及(ii)接獲台北分支辦事處現有客戶和越南新客戶的訂單數目增加。

###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服務成本由過往年度約165.9百萬港元增加約82.0%至本年度約302.0百萬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空運艙位的採購成本因單位成本上升及供應有限而增加。

本集團毛利由過往年度約12.1百萬港元增加約154.5%至本年度約30.8百萬港元。毛利率由過往年度約6.8%增加至本年度約9.3%。毛利率上升主要因為(i)本年度空運艙位的供應有限加上客戶需求大幅上升導致空運艙位的整體售價上升，故本集團可提出更高的售價，最終使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毛利有所改善；及(ii)終止利潤率較低的包機服務。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其他利息收入以及政府補助。

本集團已申請由香港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並於本年度獲得約1.0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無)的補貼。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外匯虧損以及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主要由於外匯虧損約1.1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從部分客戶以美元(「美元」)收取款項，故本集團受美元貶值的影響。

###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業務發展及招攬新客戶的成本。

由於台北分支辦事處於本年度營運全年(過往年度：六個月)，故營銷開支輕微上升。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過往年度約25.6百萬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約24.4百萬港元。有關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審核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公共設施及其他開支。有關下降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於法律及合規成本、專業費用以及印刷費用下降約2.0百萬港元；及(ii)本集團於深圳的附屬公司及於台北的新分支辦事處(兩間公司均於本年度全面12個月營運)招致員工成本由過往年度的約13.5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14.3百萬港元。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管理層評估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以及使用共同評估的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於過往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0.2百萬港元，反映過往年度不良資產所產生的減值撥備增加。於本年度，已確認撥回約0.2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0.3百萬港元)，並就源生的新金融資產進一步計提額外撥備約0.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0.2百萬港元)。

##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約0.2百萬港元(過往年度：零)，乃由於其他應收款項顯著增加。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指過往年度已付專業費用。

## 融資成本

本年度的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融資成本由過往年度的約97,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129,000港元。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包括就利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開支計提撥備。由於本年度錄得除稅前溢利約0.9百萬港元(過往年度：除稅前虧損約19.6百萬港元)，故此就本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約0.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所得稅抵免約0.3百萬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約0.5百萬港元，相比過往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則錄得年度虧損約19.3百萬港元。由虧轉盈乃主要受以下各項所影響：  
(i)本集團毛利增加約18.7百萬港元及(ii)於本年度獲得政府補助約1.0百萬港元。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4百萬港元增加48.2%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5.8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與過往年度相應月份相比，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月及三月錄得額外收益約23.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並錄得應收買方款項(扣除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8.6百萬港元。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9百萬港元增加77.7%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7.8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及三月的服務成本較過往年度同期增加約18.6百萬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百萬港元增加約12.5%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百萬港元。變動乃主要由於(i)應計服務費用增加約0.8百萬港元及(ii)應計審核費用減少約0.5百萬港元。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股息。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為本年度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9百萬港元)，而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約1.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百萬港元)，大部分以港元(「港元」)、美元或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合共約3.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約為3.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6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為於年結日的流動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8.2%(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8%)。由於租賃負債減少及總權益增加，故此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的資產負債比率下降。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其業務及營運。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1.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百萬港元)已質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擔保以及本集團賬面值0.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抵押品。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客戶收取以美元、歐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新台幣**」)等外幣結算的付款，及向供應商結付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等外幣結算的部分成本及開支。本集團面對貨幣貶值或升值的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經營活動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主要因向客戶提供服務及向其經營活動以外幣計值的供應商支付服務成本而面對外匯風險。儘管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具體對沖政策或外幣遠期合約，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緊密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必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除上市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公告或本公告所披露的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出售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的公告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前景及展望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受COVID-19全球疫情影響，全球經濟活動進一步減慢，貨運代理市場乃非預期地極具挑戰。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也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

本集團對香港的貨運代理市場的未來持正面態度。為集中於我們的核心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出售了倉儲及相關的增值服務。在疫苗的引入及進一步解除封關措施後，全球經濟將逐步恢復。本集團相信當美國及歐洲經濟自疫情中復甦，會對空運服務帶來龐大的需求。

空運費於未來數月呈現上升趨勢。本集團需保留更多現金以償付予供應商的貿易債務。上年度，深圳及台北的業務錄得虧損。由於從供應商取得的信貸限額，台北分支辦事處需要本集團提供大量現金支援。有見及此，本集團及時出售深圳及台北不具明朗前景的業務，並採取謹慎的做法，決定把所有業務重新集中於香港。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集團把深圳及台北的營運售予兩名獨立第三方。此乃簡單方法，讓本集團得以適時及適當地把資產套現，鞏固其財務狀況，以維持在香港的持續營運及業務。

來年的前景未必如管理層料想般清晰。管理層將繼續小心地縮減成本，並監察顧客的需要。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中國及台灣僱用19名、2名及9名僱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中國及台灣的僱員人數分別為45名、7名及7名)。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酬金及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3.0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1.1百萬港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行業慣例以及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基本薪酬外，經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僱員的個人貢獻後，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挽留為本集團發展及成功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認為，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已出席有關航空貨運營運及安全、上市規則、稅務以及會計的培訓。

## 遵守法律及規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會對本集團及其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一切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上市的總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即將壯大本集團自有車隊的款項撥作一般營運資金(「更改所得款項用途」)。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的公告(統稱「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進一步議決落實將合共大約13.5百萬港元的款額用作進一步擴充於香港的倉庫(「二零二零年更改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二零二零年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出售富友的全部股權。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其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之業務營運。隨後，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將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12.1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二零二一年更改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二零二一年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

有關自上市起直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更改招股章程所列方式經調整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根據二零二零年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及公告更改用途		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二零二一年所得款項用途及公告更改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擬定用途的預期時間表的實際業務進度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進一步擴充於香港的倉庫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集團已更新實施計劃，並與供應商簽署了物流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提供倉儲及相關服務，包括倉儲設施中的倉儲服務、倉庫設施中的設備及運輸服務(附註)。
支付新倉庫的佣金、按金及租金	10,956	不適用	(10,956)	-	-	不適用	-	-	不適用	本集團議決不租用新倉庫。
進行改造工程	1,231	不適用	(1,139)	92	92	-	-	-	-	本集團已完成裝修工作。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前按		根據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及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二十二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及 二零二一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度
	招股章程 所列方式 經調整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 用途	根據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 用途	根據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 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安裝防盜系統	152	不適用	(97)	55	53	(2)	-	-	不適用	本集團已安裝防盜系統(附註)。
購買失竊、 水災及火災 保險	229	不適用	8	237	34	(203)	-	-	不適用	本集團已與保險供應商訂立協議(附註)。
購買叉車及秤	943	不適用	(943)	-	-	不適用	-	-	不適用	本集團議決不購買叉車及秤。
租賃叉車	不適用	不適用	611	611	159	(452)	-	-	不適用	本集團已租賃兩輛叉車，結付按金並已按月繳付租金(附註)。
結算倉儲及相關 服務的按金、 水電及服務費	不適用	不適用	12,516	12,516	2,563	(9,953)	-	-	不適用	本集團已支付訂金，並已支付水電及服務費(附註)。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前按		根據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及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二十二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度
	招股章程 所列方式 經調整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 用途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二十二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度
吸引及挽留具才能 及經驗的人員	14,727	(8,573)	-	6,154	4,701	(1,453)	-	-	不適用	本集團已聘請兩名銷售人員、購買醫療保險及向員工提供培訓。由於不再壯其自身大車隊，本集團議決不僱用貨車司機。本集團已聘請倉庫人員(附註)。
壯大車隊	8,075	(8,075)	不適用	-	-	不適用	-	-	不適用	本集團議決不實行壯大其自身車隊的計劃。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前按		根據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及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二十二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及 二零二一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度
	招股章程 所列方式 經調整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根據更改 所得款項用 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 用途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二零二零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二十二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用途	二零二一年 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後 的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金額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金額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度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進一步加強 資訊科技系統	2,442	(542)	不適用	1,900	1,900	不適用	-	-	-	本集團已完成升級 倉儲管理系統、 安裝新伺服器、 及加強防火牆 及個人電腦。 由於本集團議決 不壯大其自身車隊， 故並無必要開發 及安裝有關的 GPS系統。
一般營運資金	1,258	17,190	不適用	18,448	18,448	12,063	2,277	9,786	二零二一年 七月 三十一日 前	本集團已經動用部份 一般營運資金， 以撥付其服務成本， 尤其是空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業務。 本集團於未來數月 將繼續結算空運 艙位購買成本。
	<u>40,013</u>			<u>40,013</u>	<u>27,950</u>			<u>9,786</u>		

附註：本集團進一步決議終止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持份者的信心及支持至關重要。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制定及實施企業管治指引中擬定的守則條文，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

##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呂克滿先生(「呂克滿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後，呂克宜先生(「呂克宜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予以區分，均由呂克宜先生兼任。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並會於適時刊發公告。由於董事定期會面以考慮影響本公司營運的重大事宜，故董事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的權責平衡，並認為此架構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遵守愈加收緊的監管規定以及滿足股東及投資者與日俱增的期望。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肯定為本集團已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主要員工之貢獻，以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及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合規顧問之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委任寶新證券有限公司(「寶新」)為本公司合規顧問。

據寶新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寶新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寶新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董事資料變更

非執行董事勞永生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已辭任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務。

彼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周明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君百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72)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育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退任無錫盛力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9)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件**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以現金代價280,000港元出售全資擁有附屬公司Hangda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全部股權。出售事項已於本公告日期前完成。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以總代價10,000,000港元出售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富達集運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出售事項已於本公告日期前完成。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伍鑑津先生、周明寶先生、何育明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伍鑑津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審閱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ii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有關的數字，已獲本集團的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為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鑑證工作，故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鑑證。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呂克宜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呂克宜先生、張雋飛先生及鄔雨杉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勞永生先生及廖代春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鑑津先生、周明寶先生及何育明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內刊載。